

联合体协议书

(上海浦东申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上海淀原水产良种场、上海鱼跃水产专业合作社、上海市水产研究所、上海青浦淀湖水产良种场、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苗种费)采购招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上海浦东申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上海浦东申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承担(包括淀山湖的鳜鱼、黄浦江上游的鳜鱼、长江上海段的翘嘴鮊、细鳞鮈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上海淀原水产良种场)承担(包括淀山湖的花鮰、鮰夏片、鮰夏片、鳊鱼、红鳍原鮊、达氏鮊、蒙古鮊、黄浦江上游的鳊鱼、红鳍原鮊、达氏鮊、蒙古鮊、长江上海段的鳊鱼、红鳍原鮊、达氏鮊、蒙古鮊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上海鱼跃水产专业合作社)承担(包括黄浦江上游的花鮰、鮰夏片、鮰夏片、日本沼虾、长江上海段的日本沼虾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上海市水产研究所)承担(包括杭州湾上海沿岸水域的鮆鱼、黄姑鱼、菊黄东方鲀、金钱鱼、斑鱈、三疣梭子蟹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上海青浦淀湖水产良种场)承担(包括淀山湖的日本沼虾、长江上海段的暗纹东方鲀、杭州湾上海沿岸水域的暗纹东方鲀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承担(包括杭州湾上海沿岸水域的拟穴青蟹及其种质鉴定、药残检测、疫病检测相关工作)。

6. 联合体各方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合同金额分配情况如下： 第一供应商：上海浦东申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所涉资金 872000 元；第二供应商：上海淀原水产良种场，所涉资金 907000 元；第三供应商：上海鱼跃水产专业合作社，所涉资金 681000 元；第四供应商：上海市水产研究所，所涉资金 1080000 元；第五供应商：上海青浦淀湖水产良种场，所涉资金 390000 元；第六供应商：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东海水产研究所，所涉资金 90000 元。

7.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联合体各方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及联合体协议书规定承担相应的义务和责任，如因分配问题产生纠纷，由联合体各方自行协商解决。

8.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 本协议书一式 7 份，联合体成员和 ~~招标人~~ 各执一份。



附件一

2025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上海浦东申孙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盖章：



附件二

2025 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附件三

2025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上海鱼跃水产专业合作社
盖章：



附件四

2025 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附件五

2025 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上海青浦淀湖水产良种场
盖章：

附件六

2025年
苗种费项目联合体协议盖章页

